**2024年第三屆「創業有Fu 輔人新創」校園創新創業競賽**

**徵件辦法**

1. **計畫緣起**

為使學生創意能具體展現於實務，透過理論與實務結合，將延續校園師生研發成果，體現於創業實例之中，希望藉由活動競賽相互學習，培養學生創新與創業能力，帶動學生創業的能量，邀請本校有意創業者共同參與本競賽。

1.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輔仁大學事業發展處產學資源整合中心。

1. **參賽資格**
2. 對創業有興趣之大專校院學生（含研究所），不限科系與年級。
3. 參賽團隊成員至少3人組成 ，可跨科系組隊，團隊須至少2／3以上成員為輔仁大學在校學生(含研究所)，不接受一人參賽，報名完成後，不得更換隊員；且需設定一名為團隊代表人，偕同開設LINE群組，以利於與主辦單位溝通。
4. 每一團隊須有一位指導老師，若團隊無指導老師，中心將偕同安排一位專屬教練做為團隊指導老師。
5. 每一團隊以二名指導老師為限。指導老師可同時指導多團隊。
6. **經費來源及獎勵金**
7. 本獎勵金來源主要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輔仁大學事業發展處產學資源整合中心補助，若不足則由主辦單位自籌經費作為支應。
8. 獎項及獎勵金額如下，總獎金上看12萬元以上：
9. 第一名：1名，新台幣6萬元及獎狀乙紙。
10. 第二名：1名，新台幣3萬元及獎狀乙紙。
11. 第三名：1名，新台幣2萬元及獎狀乙紙。
12. 佳作：共2名，新台幣5,000元及獎狀乙紙。
13. 凡通過初審並參與複審階段，惟最終未獲獎之團隊，每團隊將可獲得新台幣1,000元以玆鼓勵。
14. 自112年起，凡參與本競賽之佳作以上之團隊，經本中心推薦續參加「教育部青年署U-start創新創業計畫」、「教育部青年署U-start原漾計畫」或「教育部大專校院創業實戰平台」等政府競賽，每團隊可獲得新台幣10,000元整之獎勵金乙次。前述獎勵金發放資格僅限輔仁大學在學學生(包含在職專班)。

(註1：獎勵金額超過新台幣2萬元(含)，將依國稅局規定扣繳10%之所得稅。)

(註2：前項各款之獎項，未達個別獎項之獎勵基準時，該獎項、獎額得從缺之。)

(註3：各名次獎金發放予團隊以本校在校學生為限。)

1. **競賽相關時程**

| **日期 / 時間** | **行程** | **備註** |
| --- | --- | --- |
| 即日起至113年04月19日(五) | 開放預約賽前輔導。至113年04月19日(五) | [點我，報名賽前輔導](https://www.startup.fju.edu.tw/activity-article/48) |
| 112年01月02日(二) | 競賽公告。 | 歡迎各系所單位洽詢，承辦同仁可至課堂說明創業競賽資訊。 |
| 暫定於113年3月~4月 | 創業工作坊，共計4堂。 | 相關資訊，後續將公告至【輔仁 創，學院】官方網站。 |
| 113年04月24日(三)16:00 | 1.截止徵件日。請將應備文件郵寄至以下信箱。fj03836@mail.fju.edu.tw。 | [應備文件，點我下載：](https://www.startup.fju.edu.tw/activity-article/49)1.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2. 參賽聲明書。
3. 創業營運計畫書(PPT)。
4. 團隊成員和指導老師之基本資料表。
 |
| 113年5月10日(五) | 初選結果公告，並開放入選團隊預約複審諮詢輔導。 |  |
| 113年5月24日(五) | 通過初審之團隊，請將複審簡報寄至fj03836@mail.fju.edu.tw。 | 複審簡報請調整為適合上台簡報使用之簡報，請留意內容及排版呈現方式。 |
| 113年5月29日(三) | 複審簡報日。 | 時程、地點及簡報順序依屆時公告為主。 |
| 113年6月19日(三) | 獲獎團隊名單公告及開放核銷事宜。 | 競賽獲獎團隊將公告於【輔仁 創，學院】官方網站。獎勵金核銷應備文件：電子領據、帳戶影本。 |
| 112年06月28日(五) | 獎勵金核銷截止日。 |  |

1. **賽前輔導**
2. 目的：提供給欲報名「創業有Fu 輔人新創」校園創新創業競賽之團隊，使團隊在徵件截止前能有調整創業營運計畫書的機會，提升團隊軟硬實力。
3. 報名方式：註冊並登入「輔仁 創，學院」官方平台，於「課程/活動」專區，點選「賽前輔導」即可報名。

1. 報名網址：<https://www.startup.fju.edu.tw/activity-article/48>
2. 賽前輔導報名截止至113年04月19日(五)。
3. **初審**
4.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3年4月24日(一)16:00止。
5. 繳交資料：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參賽聲明書、創業營運計劃書（PPT檔、PDF檔）電子檔各乙份。（創業營運計畫書內容請參卓附件）。
6. 初選公告：訂於113年5月22日(三)，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與【輔仁 創，學院】官網；通過初選團隊亦可預約諮詢輔導（包含：簡報演練）以利複審進行。
7. 評選標準：
8. 資格審查由主辦單位審查，凡參賽資料不齊全者限通知一次補件。
9. 由評審依每份創業營運計畫書進行審查。
10. 創業企劃書評審標準：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評選項目** | **項目說明** | **比重** |
| 1 | 創業可執行性 | 創業應用潛能與價值、商化可行性 | 30% |
| 2 | 產品或服務創新性 | 創新理念、新創價值、競爭優勢 | 30% |
| 3 | 創業構想與市場機會 | 市場價值、市場潛力、市場分析 | 25% |
| 4 | 企劃內容架構完整性 | 書面資料完整性 | 15% |

1. 通過資格審查後，評審委員依參賽資料進行評選，篩選團隊進入複審。
2. **複審：**

由主辦單位聘請校內/外專家學者擔任評審，複審採口頭簡報方式進行，每組報告以15鐘為限(口頭發表時間7分鐘，Q & A時間8分鐘，採用統問統答之方式提問，團隊成員可攜帶紙筆做紀錄問題，並統一回答)。

1. 對象：通過初審之參賽隊伍。
2. 時間：擬訂於113年6月26日(三)，依屆時公告時間為主。
3. 地點：依屆時公告地點為主。
4. 複審評審標準：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評選項目** | **項目說明** | **比重** |
| 1 | 創業可行性 | 創業應用潛能與市場價值、商化可行性 | 35% |
| 2 | 創新創意構想 | 創新理念、新創價值、競爭優勢 | 35% |
| 3 | 內容結構完整性 | 簡報內容完整性 | 20% |
| 4 | 臨場表現 | 簡報內容、應答能力 | 10% |

1. **注意事項**
2. 參賽者嚴禁抄襲、仿冒，如有違反或經權利人主張侵權、第三人提出檢舉屬實者，主辦單位得經評定後將其取消參賽、得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獎金。參賽者應自行負責，主辦單位概不負相關法律責任。
3. 主辦單位對於參賽入圍初賽及決賽之作品擁有攝影、報導、展出及在其他媒體刊登或說明之無償使用權利，請參賽者於參賽前自行斟酌相關之專利申請，以防他人仿冒。
4. 繳交所有文件不論得獎與否將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5. 競賽獎勵金依「高教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核發，請獲獎團隊於113年08月09日(五)前提供應備文件，以利核銷，獲獎團隊可自行分配獎勵金。
6. 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之規定，獎項價值將納入獲獎人之個人年度綜合所得計算；並將依規定於次年寄發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如價值達新臺幣二萬元（NT$20,000）以上，將預先扣取百分之十（10%）稅款。
7.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並以主辦單位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8. 主辦單位得依covid-19疫情發展，並遵從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規定，有權改變決賽進行方式或逕行取消本次競賽。
9. **聯絡資訊**

承辦單位：事業發展處產學資源整合中心

業務承辦：劉雅瑄小姐 (02)2905-3419

信箱：fj03836@mail.fju.edu.tw

 LINE@：@937bzpfi 或掃描右圖加入好友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輔仁大學事業發展處產學資源整合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 1.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申請人的隱私權益，申請人所提供與本中心之個人資料，受本中心妥善維護並僅於本中心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本中心將保護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其權益。
	2. 蒐集目的：創新創業競賽報名、活動通知與聯繫、評選、領獎、成果發表、人才媒合、勞工行政及相關活動之推廣作業等目的。
	3. 個人資料類別：包括但不限含姓名、出生日期、地址、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學歷、經歷、帳戶資料、戶籍資料、連絡地址、住家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任職單位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個人資料之身份文件等相關資料。
	4.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申請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獲計畫補助起始日至結束後5年。
	5.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本中心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
	6.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及方式：由本中心或本中心委託之執行活動時必要相關人員利用為主，使用方式以符合個資法之各項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蒐集、處理、利用、傳輸與保存等。
	7. 申請人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中心申請人的個人資料，惟申請人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申請人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所列各項內容。
	8. 本中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基於個資法之規定，您可透過書面/電子方式行使以下權利，除基於個資法與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外，本中心均不會拒絕：
	9. 於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中心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本人之個人資料。惟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但書之規定，本中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本人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我已詳閱並了解輔仁大學事業發展處產學資源整合中心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本人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且同意上述事項，謝謝。**

**立同意書人：**（指導老師和團隊全員皆需簽章）

**簽署日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參賽聲明書**

( 請填團隊名稱 )(以下簡稱本團隊)同意參加【2024年第三屆「創業有Fu 輔人新創」校園創新創業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且在此聲明：

* + 1. 本團隊保證全體成員均已了解本競賽活動辦法(含附件)之公告，願同意遵守各項規定。
		2. 本團隊所有成員確認各項報名資料正確無誤，及所提交之創業企畫書係本團隊之原創著作，原創並未抄襲他人，或已取得相關智慧財產權權利人之授權，並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若非原創，請註明資料來源出處，若有不實，願自負全部之法律責任。參加競賽或入圍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競賽相關規定，且有具體事實者，則追回得獎資格與獎勵。
		3. 本團隊同意於競賽期間之各項資料，其相關智慧財產權為參賽團隊所有，但無償授權輔仁大學使用，授權使用範圍僅限於活動宣傳推廣、活動相關紀錄與成果發表展示，不得作為營利之用。
		4. 本團隊同意於競賽期間配合
1. 協助推廣創新創業：以文字、影音、圖照等形式分享創業歷程與成果。
2. 人才培育成效追蹤：配合本計畫提供團隊發展及成員創業生涯動向。
3. 參與相關傳承活動：供輔仁大學無償運用於各項成果發表、展示、宣傳、分享會等活動。
	* 1. 本團隊自願接受本競賽全部條款的約束，本競賽之條款的修改權、更新權及最終解釋權均屬輔仁大學。
		2. 輔仁大學保留活動取消或延期之最終權利。

此致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立同意書人：**（指導老師和團隊全員皆需簽章）：

|  |  |
| --- | --- |
| 指導老師 |  |
| 團隊成員 |  | 團隊成員 |  |
| 團隊成員 |  | 團隊成員 |  |
| 團隊成員 |  | 團隊成員 |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參賽團隊成員及指導老師之基本資料表**

|  |
| --- |
| **成員1** |
| 姓名 |   | 性別 |  |
| 身份證字號 |  | 手機 |  |
| 就讀學校 |  | 系所 |  |
| 年級 |  | Line ID |  |
| Email |  |
| 是否為團隊代表人 | □是 □否 |
| **成員2** |
| 姓名 |   | 性別 |  |
| 身份證字號 |  | 手機 |  |
| 就讀學校 |  | 系所 |  |
| 年級 |  | Line ID |  |
| Email |  |
| 是否為團隊代表人 | □是 □否 |
| **成員3** |
| 姓名 |   | 性別 |  |
| 身份證字號 |  | 手機 |  |
| 就讀學校 |  | 系所 |  |
| 年級 |  | Line ID |  |
| Email |  |
| 是否為團隊代表人 | □是 □否 |

**參賽團隊成員及指導老師之基本資料表**

|  |
| --- |
| **指導老師/業師/顧問 1** |
| 姓名 |   | 性別 |  |
| 服務單位 |  | 職稱 |  |
| 聯絡方式/手機 |  | Line ID |  |
| Email |  |

（如欄位不夠，團隊可自行增加成員基本資料。）